# 交通秩序整治防事故保畅通专项行动工作总结（本站推荐）

来源：网络 作者：独坐青楼 更新时间：2024-09-21

*第一篇：交通秩序整治防事故保畅通专项行动工作总结（本站推荐）交通秩序整治防事故保畅通专项行动工作总结为深入落实大队下发的《交通秩序整治防事故保畅通专项行动督查方案》，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净化道路通行秩序，保护人民群众民生安全...*

**第一篇：交通秩序整治防事故保畅通专项行动工作总结（本站推荐）**

交通秩序整治防事故保畅通专项行动工作总结为深入落实大队下发的《交通秩序整治防事故保畅通专项行动督查方案》，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净化道路通行秩序，保护人民群众民生安全，全力预防和减少群死群伤重特大事故的发生，现将开展的工作总结如下：

一、高度重视，切实加强事故预防工作的组织领导。充分认识当前交通安全形势的严峻性，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切实增强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分析辖区交通安全形势，研究预防道路交通事故的针对性措施，切实加大工作力度，反复查找薄弱环节，措施再细化，工作力度再强化，狠抓各项措施的落实。

二、突出重点，严格路面管控。

根据辖区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的规律特点，认真分析道路状况、流量变化、天气情况影响，科学制定勤务方案，最大限度地把警力投入到路面管控，定人员、定车辆、定任务、定要求、定责任，提高路面测速监控，切实加强对易发生事故路段、时段的重点防控，加大客运班线、货运交通流密集路段的管控力度，确保警力跟着警情走。对超速行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保持严管态势，坚决把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率降下来。

今年四月份至今，共查处机动车违章7300条，其中超速行驶3617条，闯红灯设备2502条，逆向行驶1181条。从整治效果来看，机动车违章呈现逐月下降趋势。

三、加大对农村道路的管控力度。

加强对农村道路的管控，以创建平安畅通工作为载体，在维护现有监控设备的基础上，在庄上口等地安装测速设备，将超速行驶严卡在整个城区范围。

四、多措并举，切实营造浓厚的交通安全宣传氛围。

根据“文明交通行动计划”工作部署，结合春夏季易疲劳、外出务工活动频繁的特点，进一步提高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在日常控制机动车违章驾驶工作的同时，积极做好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开展内容针对性强、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在驾驶员中形成人人关心交通安全、人人维护交通安全的良好氛围。在今后的工作中，巩固好开展以来的战果，克服工作的不足，技术监控中心将继续派警力到辖区安全隐患多、管理措施薄弱、交通事故多发的重点地区和重点路段进行监控，坚持配合做好防事故保畅通专项行动。

**第二篇：交通秩序整治行动方案**

交通秩序整治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我县城区道路交通秩序，净化城市道路交通安全环境，树立城市文明形象。根据县委、县人民政府的“县城交通秩序和道路运输秩序整治”工作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为指针，以“降事故、保安全、保畅通”为目标，在县城区联合整治机动三

（四）轮车扰乱城市交通秩序、妨碍群众安全出行、污损城市街道的交通违法行为，规范城市道路交通秩序，树立遵章守法、文明交通、安全出行的良好城市形象，为创建文明县城建设做贡献。

二、工作目标

通过联合整治，县城区车辆行驶、停放有序，交通参与者的交通安全意识明显增强，各种交通违法现象明显减少，城区内乘座非法营运车辆人员明显减少。通过全社会的共同参与和各相关工作部门的共同努力，实现县城交通秩序根本好转。

三、整治时间及区域

本次整治活动自年月日起至月日止。重点整治区域为县城区凤凰路全线、大鹏路、云龙路、玉兰路、银杏路、金桂路、雪松路、海棠路全线。

四、整治任务

（一）机动车和非机动车乱停乱放。

（二）行人不走人行道，过街不走人行横道及随意乘座非法营

运车辆行为。

（三）无牌无证车辆上路行驶，超员超载、超速猛拐等道路交通违法行为。

（四）营运车辆站外揽客，不进站经营。司乘人员服务意识差的行为。

五、组织领导

为了切实推进整治工作的顺利进行，成立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次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

组长：

副组长：

成员单位：公安局、交警大队、交通局、法制办、维稳办、财

政局、信访办及易俗河各街道、社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交通局，交通局任办公室主任，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此次整治工作具体的联络、组织和协调，办公室负责此次整治工作的情况收集和数据统计上报。此次整治工作由交通局牵头，并从公安局、交警大队、城管局、综治办抽调专人组成联合执法队，采取不定时、机动灵活的方式开展整治工作及对不文明市名的劝导工作。

六、整治措施

（一）、由县委宣传部牵头，县文明办、交通、城管等部门配合。

1、报社、电台、电视台、县网等新闻媒体定期宣传交通法规。

在县城各主要路段、路口醒目处和人员出入多的地方广泛张贴“公

开信”。“公开信”内容从四个方面分析乘坐非法营运车辆及乘座三轮车的危害：一是非法营运车辆驾驶员未经过客运职业技能培训，即使有驾驶证，但也是新手居多，有的甚至无证驾驶；二是非法营运车辆未经综合性能安全检测，车辆技术状况较差，安全隐患严重；三是当前查处非法营运力度较大，驾驶员为了逃避检查，往往要开快车且注意力不集中，容易引发交通事故；四是非法营运三轮车辆，特别是三轮车均未投保乘客险，万一发生事故，乘客合法权益得不到保障，车主往往逃之夭夭。长期以来，非法营运车辆事故发生率居高不下，乘客因乘坐非法营运车辆、三轮车发生交通事故，致伤、致残而得不到赔偿的事例举不胜举。为此，要求广大市民为了自身生命财产安全，拒绝乘坐非法营运车辆。县有线电视台和县网对“公开信”反复进行播报。

2、县文明办联合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等部门在近期组织一次以“我承诺我带头—遵章守纪、文明出行”为主题的文明交通签名活动，由各有关部门、企事业单位，机关干部、团员青年、志愿者等进行宣誓、签名。号召广大市民积极参与和密切配合整治非法营运，共同营造和谐交通环境。

3、召开各类型的动员会议，各企、事业单位法人为第一责任人。各单位管好自己的车，管好自己的人，上好一堂生动的交通事故课，使驾驶员自觉遵守道路交通法律法规，自觉维护县城交通秩序，人员出行乘坐交通安全系数高的出租车及公交车。并自觉接受交通主管部门的管理。

4、加强对出租车、公交车企业的管理，召开好对出租车驾驶员、公交车驾驶员的教育工作会，要求出租车必须严格按规定停车候客，不得进入上、下车站喊客，扰乱客运市场。要求公交车司机不得有闯红灯现象，不得在行驶中开车门，马路中间停车，不进站上、下客，开车途中打电话；售票员讲粗话，脏话，服务不热情现象。同时，在营运过程中严格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进行收费，不坑客和宰客。

（二）、由交警部门牵头，交通运输局、城管局、综治办及各社区配合，成立执法小组，对各种不文明行为进行规劝和打击。

1、打破常规，各执法小组采取错时错位巡查相结合的方式，在巡逻过程中，将巡逻范围延伸到人员流量大、车辆出入多的地方，严防各种车辆超员、超载、超速行驶，特别是严禁三轮摩托车载人。改变执勤方式，加强执勤落实，合理安排执法人员，保证双休日、下班时间人员、车辆出入高峰期有执法人员上路巡逻执勤，做到重要时段、重要路段不失管、不失控。加大打击处理力度，对各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予以严管重罚，保持高压态势，依法对各种手续不齐、证照不清的车辆和驾驶员进行处罚，特别是超员、超载、超速行驶，无牌无证上路行驶等严重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严格处罚，决不手软和姑息迁就。充分利用各社区、居委会的协管员协助交警上路执勤纠章，重点纠正各种车辆乱停乱行、行人行走不走人行道、过街不过斑马线等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交警部门对交通协管员查获的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罚，对在执勤纠章过程中表现积极，认真负责的协管员适当进行物质鼓励，提高工作积极性，增强原动力。对机关的工作人员有存在乘坐非法营运车辆（含三轮车）的行为，第一次处以警告；第二次处以20元的罚款，并对单位进行通报批评。

2、定岗定员。县城区凤凰路全线、大鹏路、云龙路、玉兰路、银杏路、金桂路、雪松路、海棠路全线为重点，县城区道路要全方位管控，设立固定执勤岗，路口指定专人值守，实行包路段，包路口制度，及时疏导车辆，规劝不文明行为。

3、加强宣传。各主要街道设立永久警示指示标志，执法人员向过往车辆及人员发放宣传资料。组织执法人员深入学校、企业、社区宣传交通安全常识。严格安全行车。县城区机关干部、职工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交通法律法规，依法文明安全行车，重点做到“十不”：即不开“特权车”、“霸王车”、“斗气车”，不酒后驾车，不超速行驶，不闯红灯，不强行超车，不乱穿乱插，不乱停乱放，不走禁行路，不疲劳驾车，不带故障行车，自觉服从交警指挥，自觉礼让斑马线，做文明守法的倡导者和实践者，做遵章守法、文明行车的带头人。

4、组织专业人员对县城区主干街道公交线路进行调研，及时调整公交车辆流量、流向，设立公交线路，合理设置公交站点，做好驾驶员和车主思想工作，保证县城区内客运车辆有序运行。

七、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相关部门要把此次整治工作纳

入日程，摆上位置。要建立主要领导亲自抓、主管领导具体抓，逐级对应的领导体系，确保任务明确、责任到人。

（二）精心组织，保证效果。各相关部门要按照各自承担的工作任务，细化分解指标，明确工作责任，落实工作任务，并集中力量，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三）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各相关部门要统一思想，服从指挥，建立健全沟通协调机制，分工合作，密切配合，齐抓共管，综合治理，按照各自职责共同做好此次整治工作。

**第三篇：交通秩序整治工作总结**

交通秩序整治工作总结

按照市、县的安排部署，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 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力以赴开展“创卫”及“三项整治”，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为我县推进“五大建设” 打造“ ”、营造更加安全、有序、文明、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警动员 加强组织领导，全市“三项整治”动员会之后，交警大队立即行动安排部署整 治工作，对这项整治工作进行了专题研究，成立了领导组，制定 了实施方案，对“三项整治”任务进行了分解量化，对整治内容、工作目标、工作标准、考核办法、问责规定、警力部署等进行了 明确。进一步推行了城区主要街道分段包管的管理办法，对现有 警力进行了整合，调整了城区中队领导班子，在全队抽调 16 名精 兵强将、业务骨干，充实到城区中队，确定 8 个股室参加城区道 路交通整治，将现有的执法装备和办案实施全部投放到“三项整 治”工作当中，并于 3 月 3 日上午召开了全体民警参加的动员部 署会，3 月 3 日下午整动拉开了序幕。

二、全方位大力度开展交通安全宣传，营造浓厚的整治氛围 全方位大力度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整治以来，共投资宣传经费 10 万多元，印发宣传资料 10 种 50000 余份；横幅 53 条；组装简易宣传车 1 辆，不间断地巡回宣 传； 印制张贴通告 2024 份； 印制通知书 10000 余份，向临街门店、企业、机关、住户一一进行通知、发放；在县电视台开辟了《 “三 项整治”曝光台》专题栏目，及时对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曝光，发 送手机短信 15 次 8000 余条。在各级各类报刊杂志上发表稿件 25 篇。

三、全力加强交通安全设施建设 “三项整治”活动开展以来,已施划标线 14630平方米，安装 隔离栏 10236 米，规划停车位 1058 处，安装交通指挥信号灯 9 套，视频监控 2 套，安装标牌 553 块，规划停车场 6 处，设置自行车 停车场（点）70 处，拟设立警厅 9 个。

四、全警纠违严查重处交通陋习截止目前，交警已投入警力 9207 人次。其他警种投放警力 600 余人次，共计投放警力 9807 余人次，已查出各种交通违法行为 5352 例，其中乱停乱放 2747 辆次，大货车违禁入城 208 起，扣无 牌车辆 109 起，机动车闯红灯 868 起，非机动车闯红灯 776 起，行人闯红灯 961 起。推行了抄告制度，对违法三次以上的机关、企事业单位驾驶 人向县纪检监察部门进行抄告，对违法三次以上的运输企业驾驶 人及时抄告运管部门,目前已抄告 14 个单位。

五、下一步工作打算

1、继续强化教育，提高思想认识，增强全体民警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以及历史使命感。

2、建立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实施精细化管理，定人、定岗、定路段、定责任、定任务，细化、量化执法任务。形成长效管理 机制。

3、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目前教育群众遵章守法，改变传统 交通陋习是强力推进“三项整治”的瓶颈，加强宣传教育是巩固 和扩大整治成果的基本功,下一步我们要在宣传教育上做文章,下 硬功夫,花大力气，突破宣传形式，打破常规模式，做好群众的普 法教育，逐步增强群众的荣辱观和遵章守法意识，使群众真正觉 得强超硬会越线闯红灯是一种可耻行为，把遵章守法定为群众的 自觉行动，通过教育,变法律和行政管理为道德自律,逐步提升居 民素质,从而提升城市品味。

**第四篇：交通秩序整治工作总结**

为进一步改善交通状况，美化行车环境，创造安全、有序、畅通的交通氛围，我县加大了交通秩序整治力度。现将工作总结如下:

一、成立了组织机构。为切实加强领导,成立了以县委常委、副县长××\*为组长，副县长××\*为副组长，相关单位责任人为成员的交通秩序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宣传组和综合执法组两个工作组，负责专项整治的统一组织协调和督导工作。

二、明确了目标任务。此次专项整治活动文秘杂烩网的目标任务是：

1、县交警大队对不按规定停放的车辆先教育后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对三超现象进行严肃处理；对 “摩的、拐的”进行整治，无牌无证的，坚决取缔；对营运车辆不美观的，责令车主整改，未整改好之前坚决不准上路。

2、县公路分局对占道堆放的材料进行治理，下达《责令整改告知书》限期清除。

3、县运管所对出租车营运市场进行规范。

4、县稽征所对逾期不缴纳公路规费和整治期间查处的车辆从严处罚。

5、县城市管理执法局对违规摊点拆除，对摊主进行处罚。

6、工商局负责对临街面工商业主的规范管理，严禁业主占道经营。在专项整治过程中，对妨碍执法、打击报复等违法犯罪行为进行依法严惩。

三、确定了整治范围。这次专项整治活动的整治范围是：

1、规范城区机动车辆摆放秩序，加强机动车临时占道停放管理；

2、严查机动车辆超载、超员、超速三超现象；

3、整治以盈利为目的的“摩的、拐的”；

4、完善路政设施；

5、美化营运车辆外观；

6、规划公共停车场；

7、拆除违章建筑；

8、清除路面乱堆乱放的材料；

9、规范出租车营运市场；

10、规范临街工商业主的规范管理。

四、制定了整治步骤。整治工作从2024年10月15日开始，至2024年12月31日结束，分三个阶段进行。

1、宣传发动阶段（2024年10月15日至10月25日）。公布整治活动实施方案和通告，明确整治活动的目的、意义、方法、步骤和目标。

2、实施整治阶段（2024年10月26日至12月15日）。按照县委、县政府和县创建办的统一安排和部署，在专项整治活动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开展集中整治行动。一是深入调查研究，全面掌握情况。二是集中开展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三是坚持文明执法，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切实维护政府职能部门的形象。

3、整治总结阶段（2o08年12月16日至12月31日）。对专项整治活动进行总结，通过总结经验，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和严管重罚制度，使我县交通秩序得到根本性好转。

五、严格了整治要求。

1、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开展该项整治活动，有利于维护我县交通安全，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2、严肃纪律，文明执法。在整治工作中，要实行教育与处罚相结合，公开、公平、公正处理违法案件，提高处罚的透明度。

3、加强协作，齐抓共管。

**第五篇：全市道路交通秩序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近几年来，我市各级各部门采取有力措施，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努力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对促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起到了积极作用。但是目前我市的道路交通安全形势仍然十分严峻，超速超速、无牌无证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突出，交通事故频发，成为影响我市社会治安稳定的一个突出问题。为切实改善我市的道路交通环境，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有序，根据省综治委批转的省公安厅、交通厅、农业厅、安监局《》，结合我市实际，决定从5月下旬开始至8月20日，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为期3个月的道路交通秩序专项整治行动。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按照建设“平安xx”，构建和谐社会的要求，在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广泛发动社会各界力量，对影响道路交通安全的突出问题进行综合治理，对各类交通违法行为进行严管严治，大力改善交通秩序，消除事故隐患，减少事故死亡人数，稳定交通安全形势，切实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维护我市和谐稳定创造安全、畅通、有序的交通环境。

二、工作目标

经过集中整治，达到全市交通违法行为减少，其中超限超载率下降6左右，道路交通秩序明显好转；道路交通事故起数、死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三项指数同比零增长；一次死亡2人的重大交通事故得到有效遏制,力争不发生一次死亡3人以上的特大交通事故。

三、整治重点

（一）重点交通违法行为：机动车超速行驶；客运机动车超员；货运车辆超限超载；违法占道行驶；未取得驾驶证驾驶机动车；酒后驾驶机动车；违法违规运输危险化学品；货运机动车、正三轮、残的、摩的及拖拉机违法载人；驾驶和乘坐二轮摩托车不戴安全头盔；盗抢机动车辆；套牌、假牌、故意遮挡牌照。

（二）重点公路（路段）：xxx国道、中横线、胜新线、芦庵线、樟新线。

（三）重点车辆和运输企业：从事公路客货运和危险化学品运输的车辆；超限超载严重的车辆和企业。

四、整治措施

（一）提高认识，加大对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各镇党委、政府要从践行“三个代表”、构建和谐社会的高度，充分认识开展道路交通秩序整治、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重要性，把这次专项整治作为今年建设“平安xx”的重点工作之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市里成立由市委常委、公安局长为组长，市委政法委副书记xxx，市公安局副局长xxx为副组长，市交通局副局长、市农机总站副站长、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为成员的交通秩序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公安局。各有关部门要通力协作，加强配合，迅速形成整体联动、齐抓共管的综合整治局面。要明确重点，落实责任，在认真分析近几年来本辖区、本部门、本行业发生的交通事故原因、特点的基础上，梳理影响交通安全的突出问题，确定本辖区、本部门、本行业的整治重点。通过3个月的努力，迅速扭转一些地方和行业交通秩序混乱，事故隐患严重，事故多发的状况。

（二）集中力量，从严查处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各地各部门要集中管理力量，迅速形成对路面各类交通违法行为严管重处的高压管理态势。市公安局要根据全省“两超”（超速、客车超员）违法行为集中整治，组织开展集中统一行动，全警动员，全力以赴，坚决整顿路面行车秩序。在重点整治的路段加强巡逻检查，加大执法力度，用足现有法律法规，从严从重处罚，营造严格管理的氛围。对下列6项严重违法行为，必须依法从严处理：一是驾驶机动车超过规定时速50以上的，除罚款外并处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二是凡酒后驾驶汽车的，除罚款外并处暂扣3个月机动车驾驶证；三是凡醉酒驾驶机动车的，除罚款外并处7至15日的拘留和暂扣6个月机动车驾驶证；四是凡驾驶二轮摩托车未戴安全头盔的，处100元至200元罚款；五是凡客运车辆超员30以上的，处1000元至20xx元罚款；六是凡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汽车、农用运输车或未取得驾驶证驾驶其他无牌机动车的，除罚款外并处10至15日拘留。公安机关要严格执行“六个从严”，不得降格处理。要根据部际联席会议关于道路运输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的要求,深入开展道路运输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按照交通部、公安部的部署，推进公路运输超限、超载整治工作向纵深发展。

（三）落实责任，强化对重点单位的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各地各部门要依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和《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按照部门职能，落实各项工作措施。要制定整治工作方案，加大对交通事故多发的镇、运输企业的交通安全监管力度。各镇要建立由主要领导负责的交通安全工作责任机制，实行领导定点联系，切实把措施和责任落在实处。强化源头管理，对营运大中型客车及其驾驶人，公安、交通部门要单独建立档案，实行户籍化管理，定期检查车辆状况，定期开展驾驶人安全教育。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